

別
本
考
研
究

江
苏
古
籍
出
版
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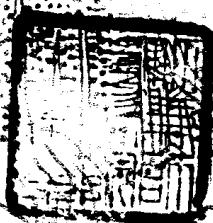
荆楚文研

徐瑞岳 编著

首都师范大学图书馆



21127800



江苏古籍出版社

1127800

刘半农研究

徐瑞岳

江苏古籍出版社出版

江苏省新华书店发行 淮阴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1092 毫米 1/32 印张 6.75 插页 2 字数 124,000

1987年8月第1版 1987年8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4,000 册

ISBN 7-80519-042-9/K·18

统一书号：11354·075 定价：1.45 元

责任编辑 黄希坚

序 言

吴 奔 星

这是一部关于研究刘半农先生的学术性与资料性的著作。

半农先生是海内外知名的中国新文学运动的先驱和语言音韵学专家。他在一九三四年七月十四日因公染疾、溘然长逝之后，到现在已经五十年了。这五十年来，我们国家的变化是很大的。作为一位正直的进步的知识分子，半农先生在旧社会所追求的一些理想，在今天都已经实现了，可惜他没有能够见到他所一贯追求的社会现实。但是，他也不应该感到寂寞，他在学术上文学上的业绩，长久地引起后人的怀念。

解放后，由于“左”的影响，对于他在文学上、语言学上的成就，没有很好地加以整理和继承。把研究半农先生的工作提到议事日程上来，还是十一届三中全会之后的事情。近几年来，国内有些刊物偶尔刊登、评介半农先生诗歌的文章，但数量毕竟是极少的。对半农先生作全面的研究，徐瑞岳同志的这本著作该是一个新的起点。

徐瑞岳同志对半农先生的研究是从一九八〇年开始的，到现在整整五年了。五年之间，他对半农先生的一生，作了多方面的探索。首先，是向半农先生的子女、亲友了解其生活道路和学术活动；其次，是从本世纪初以来的报刊中翻阅他的著作以及关于研究他的文章。经过多年的刻苦努力，他

在充分占有资料的基础之上，才开始写作《刘半农论》这样一篇学术性著作。这篇长达数万言的论文，曾经送请国内一些现代文学专家审阅，有的专家学者还提出了很重要的意见，对他给予了多方面的鼓励。但从五年来他所掌握的资料看，半农先生的一生，不是一篇论文所能概括得了的，还有进一步深入研究的必要。为此，他又把掌握的一些资料，进行了补充与修订，经过爬梳剔抉，反复审订，终于编成了这样一部学术性和资料性兼顾的著作，它为学术界进一步研究半农先生生平提供了条件。

这本书可以说是对刘半农一生从事文学活动和学术活动的一个小结，具有开拓性的意义。

徐瑞岳同志为了撰写这部著作，在占有资料工作方面，付出了不可低估的劳动：他不仅在北京、上海之间奔波，访问专家学者，查对各大图书馆收藏的有关资料，还到半农先生的家乡作过实地调查，并多次去北京的西山瞻仰半农先生的陵墓。几年来，他为了整理资料、撰写论文，寒来暑往，夜以继日，其专心致志的治学精神，到了撇开妻室儿女的地步，这是十分令人感动的。

半农先生是我的师辈。我的老师黎锦熙、钱玄同、罗常培、赵元任诸先生，都是他的好友。半农先生虽然没有直接给我上过课，但我读过他许多著作，特别喜欢读他的诗歌，还作过一些探索。因此，看到徐瑞岳同志这部著作即将出版，非常高兴。特写这么一点感想，借以纪念半农先生。

一九八四年三月六日于南京师范大学

目 次

序言	吴奔星 (1)
刘半农论 (1)	
从才子到闻将	(2)
从诗人到学者	(22)
从战士到名士	(44)
刘半农传 (67)	
“小时了了”	(67)
投笔从戎	(72)
“卖文为活”	(77)
执教北大	(82)
“五四”闻将	(88)
早春播种	(93)
欧洲留学	(98)
荣获博士	(103)
献身教育	(108)
潜心治学	(117)
《语丝》斗士	(122)
白圭微玷	(131)
晚节可风	(137)

哲人其亡.....	(144)
刘半农生平年表	(150)
刘半农笔名堂号辑注.....	(204)
后记....	(209)

刘半农论

我愿以愤火照出他的战绩，免使一群陷沙鬼将他先前的光荣和死尸一同拖入烂泥的深渊。

——鲁迅《忆刘半农君》

在中国现代文学史、语言学史上，有一位著名的人物，这就是刘半农。

刘半农集战士、诗人、学者于一身，形成了他特异的风骨。

刘半农的一生，经过了从才子到闯将、从诗人到学者、从战士到名士的生活道路和思想历程，在风云变幻的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代表了部分知识分子的思想倾向和生活归宿，有着突出的典型意义。

刘半农去世后，几十年来，常常引起人们的关注或非议。三十年代中期，一些资产阶级文人，曾经严重地歪曲过他的形象，把他视同“复古的先贤”^[1]。十年浩劫期间，刘半农又成了“半截子革命”的代表人物，遭到了掘墓砸碑的厄运。时至今日，仍然有人说他“思想日趋反动，奔走于权贵之门，热衷于当学者名流……”^[2]云云。

刘半农一生的功过是非究竟应当如何评价？遗憾的是，几十年来海内外的学者专家对他却十分冷落，不仅没有一部

研究专著问世，甚至连专门研究他的论文也极为罕见。某些现代文学史论述到刘半农时，也只是浮光掠影、捎带几笔。

但是，刘半农的业绩，就象飞射在当年漆黑大地上的一点火花，他照亮了自己，也引起人们不能不加以认真的思索或探讨。

从才子到闯将

他跳出鸳蝴派，骂倒王敬轩，为一个“文学革命”阵中的战斗者。

——鲁迅《趋时和复古》

刘半农的文学活动开始于一九一二年。

一九一一年十月，武昌起义的枪炮声震醒了沉沉昏睡的神州大地。孙中山先生领导的辛亥革命，终于推翻了两千多年封建帝王的专制政体，建立了资产阶级的民主共和国。这次革命虽然以袁世凯篡夺胜利果实而告终，但它的影响毕竟极其深远，为无产阶级领导的新民主主义革命准备了必要的条件。

当武昌起义的枪炮声传到长江下游，也强烈地震撼了当时正在常州府中学堂就读的刘半农。他虽然即将毕业，但革命的热潮却使他激情难抑，遂投笔从戎，北走淮阴、清江等地，毅然投身到革命的洪流中去。一九一二年春，他因不满当时革命军队中的混乱现象，又返归江阴故里。不久，他怀揣告借而来的五块钱川资，携带二弟刘天华去上海谋生，先入李君馨领导的开明剧社任编剧，后又担任《中华新报》特约

编辑员和中华书局编译员，开始了他勇猛精进的一生。

当时的上海，正是半封建半殖民地的旧中国的一个缩影。黄浦江畔租界麇集，十里洋场魑魅横行。都市生活的畸形发展，也使各种迎合有闲阶级和小市民低级趣味的黄色报刊应运而生。就在这种社会条件和历史机缘之中，“辛勤所得仅能免于饥，而不能免于寒”^[3]的刘半农，为了温饱，遂开始了“卖文为活”^[4]的写作生涯，从此和文学事业结下了不解之缘。

他从一九一二年以半侬的笔名写稿，在五年多的时间里，发表的小说就有四十余篇。其中，有著有译，优劣杂陈，成了“鸳鸯蝴蝶派”作家之一。

我们说当时的刘半农是“鸳蝴派”作家，是以他的作品为据的。首先，从他小说创作的题材看，他发表作品时自注的名目有：警世、侦探、滑稽、社会、哀情、醒世、实业、言情、实事、宫廷、国事、历史、哲理、政治、刺世等十余种之多，这和当时其它“鸳蝴派”作品的选材范围基本相同。所谓言情、哀情一类，也少不了描写才子佳人相悦相恋或者离情别恨；历史、宫廷一类，不过是杜撰传奇、演义或者传播宫闱秘史；侦探一类，则以惊险曲折的情节取胜；滑稽一类，更离不开插科打诨、逗乐开心。其次，从他小说创作的体裁看，长篇小说多采取章回体；短篇小说也大多承袭传奇和笔记小说的旧体例；开头处不是以诗歌发端，就是向“列位看官”进行繁琐的自我交代；结尾处则往往又加上几句空泛的说教，令人有画蛇添足之感。再次，从他发表作品的刊物看，刘半农的四十余篇小说，大都发表在当时鸳鸯蝴蝶派的几个主要刊物，诸如《小说海》、《礼拜六》、《小说月报》、《小说时报》、《小

说丛报》、《小说画报》、《小说新报》、《小说大观》以及《中华小说界》上。最后，从他当时的交往看，刘半农初入文坛，就是由“鸳鸯派”作家徐半梅介绍的，这在徐氏《话剧创始期回忆录》中曾有记载：

刘半农寄了两篇译的小说稿给我，托我在什么地方发表。我把一篇登在《时事新报》，一篇给他介绍到中华书局的《小说界》杂志去。^[5]

后来，他和张恨水、包天笑等人也都颇有交游，直至一九二〇年，刘半农赴欧留学途经上海时，包天笑等人尚且在“聚丰园”设宴为之饯行，视他为故友。^[6]

早期的刘半农属于“鸳鸯派”作家，不仅鲁迅曾经这样评论过他，就是刘半农自己也并不为讳：

余赞成小说为文学之大主脑，而不认今日流行之红男绿女之小说为文学。(不佞亦此中之一人，小说家幸勿动气)^[7]

鸳鸯蝴蝶派在当时既然作为一个文学流派而存在，置身其中的作家，当然都有着一个大体相同或相似的风格；但是，同一流派的作家，在风格上从来也不可能完全吻合、截然划一，其作品在思想内容和艺术形式上，仍然会存在着或多或少的差异性，这也是不足为怪的。因此，如果再深入剖析一下的话，我们就会发现，作为“鸳鸯派”作家的刘半农，他在这一时期的作品，无论在思想内容或艺术形式上，和当时那些专门描写柳荫花下“卅六鸳鸯同命鸟，一双蝴蝶可怜虫”之类的陈词滥调，又有着明显的区别。钱玄同说：

半农在上海任日报编辑，整日写那些人所谓红男绿女派的小说，普通人即谓之为礼拜六派的人物。但实际

说来，半农写小说，绝不与那礼拜六派相同，他有他的主张，绝不与那一般红男绿女派同流合污……〔8〕既不同流合污，刘半农和一般红男绿女派的区别又表现在哪些方面呢？

首先，这种区别表现在他的翻译作品中。刘半农是以翻译外国名著起家的，五年中，他向广大读者介绍了丹麦安徒生、俄国托尔斯泰、屠格涅夫、美国夸德氏、英国柯南达里、马戛尔尼等人的作品三十余篇，这在当时对于开阔人们的视野，促进中外文化的交流等方面，都有不可低估的贡献。例如，早在一九一六年四月出版的《福尔摩斯探案全集》一书，内收四十四案，就是由刘半农、严独鹤、程小青、陈小蝶、天虚我生、周瘦鹃、陈霆锐、天侔、常觉、渔火等十人共同翻译的，书后并附有刘半农的跋语。再如，安徒生《皇帝的新衣》一文，也是由刘半农较早介绍给国内读者的，当时，他以《洋迷小影》题名，并在“小序”中说：

是篇为丹麦物语大家安德生氏(1805—1875)原著，
名曰《皇帝之新衣》，陈义甚高，措词诙诡……今复参以
我国习俗，为洋迷痛下针砭……〔9〕

仅从这一段序言看，刘半农当时翻译这篇作品的目的和意义不是一目了然了吗？至于他在一九一六年翻译出版的《乾隆英使觐见记》一书，更是针对时政、启迪民知，且具有一定参考价值的好作品。范烟桥在《民国旧派小说史略》中评述：

《乾隆英使觐见记》，写清朝在闭关自守时期，英国人如何委曲求全，想窥探门户，乘隙而入，在礼节上起了不小的争执，结果还是英使勉强服从，保持了中国的尊严。这和鸦片战争以后，满清王室的惧外、媚外的狼

狈相对照，很有意义。〔10〕

其它译作，如《此何故耶》、《暮寺钟声》、《英王查理一世喋血记》等等，也都原出于托尔斯泰诸文豪之手，应该予以肯定。

其次，刘半农的小说和其它“鸳鸯派”小说的区别，还表现在他的小说创作所反映的生活面较为深广。这和当时“鸳鸯派”作家专写“消闲”、“娱乐”的作品比起来，在思想内容上则比较具有教育意义和社会意义。例如，一九一七年连载于《小说月报》上的《稗史罪言》，全文逾一万五千字，它以当时城乡间的诉讼为线索，给读者展现了一幅官绅勾结、鱼肉乡里、奸胥猾吏、狐假虎威的生动画面。作者给我们描绘了一系列活灵活现的人物，有专善“吮痈舐痔之事”的某部次长，有在洋人面前“俯首称是者再”的堂堂县令，有“生财有大道”的富商巨贾，有“无异乡曲小皇帝”的乡董恶霸，有“道路为之侧目”的虎狼捕快，有“无殊中古时代之教王”的洋人教士……这一群旧中国半封建半殖民地的特殊产物，又总以残酷欺压、血腥盘剥“刻苦自励”的无辜乡民而私肥自己，致使广大贫苦农民走投无路、家破人亡。这篇小说，师承清代“谴责小说”的优良传统，可以说是一篇新编的《官场现形记》，它不仅深刻地揭示了当时“官遇老百姓胜，老百姓畏官也；洋鬼子遇官胜，官畏洋鬼子也；老百姓遇洋鬼子胜，洋鬼子畏老百姓之殴教也”的阶级关系和社会现实，同时也给予广大劳苦群众以深切的同情，表现了一定的现实主义精神。

再如，刘半农的另一篇小说《催租叟》，在揭露阶级对立、描写劳动人民的苦难等方面，其思想性比《稗史罪言》似乎更为深刻。帮工王老五为人打扫积雪，半天所得只是小洋五角，

虽然衣不蔽体，但为了勉强度日，却期望“天下雪”，这是何等令人心酸的生活！他和工人七哥合租了一间暂且可以存身的破屋，而房东兼高利贷者的吴老头却苦苦相逼，如果隔夜拿不出大洋四元的房租，就要赶他们到“外面垃圾桶旁或破庙门口”去居住，甚至扬言“叫巡捕来钉门”，其“杀人不怕血腥气”的残忍本性实令人发指！但贫穷的王老五和七哥，心灵却是善良和美好的，当他们从雪地里救回来一个冻僵的孩子时，不仅不见财起意，相反却嘘寒问暖，相形之下，作为这个孩子祖父的吴老头，倒是一个毫不顾惜骨肉之情，只知要钱而不知要命的吝啬鬼。作者在这篇小说里，通过巧合的故事和强烈的对比，既对为富不仁者予以狠狠地鞭笞，又对王老五、七哥等工人形象热情歌颂。

另外，象小说《奴才》，作者运用冷嘲热讽的笔法，批判了一群专门跟在洋大人屁股后面转的叭儿狗，活画出他们舐腿舔足的丑态和卑躬屈膝的奴性，这对当时振奋民族精神、疗救媚外痼疾，都有一定的作用。另一篇小说《可怜之少年》，通过一个贫家子弟初到上海后骤然发迹和迅速败落的演变史，语重心长地为那些不务正业、崇尚浮华的青少年敲响了值得深思的警钟。这在旧中国腐败堕落的氛围中，无疑象一阵徐徐吹来的清风，其深远的社会意义也不言而喻。

通过上述分析，我们可以看出这么一个似乎矛盾的结论：刘半农既和鸳鸯蝴蝶派有着某种渊源关系，又和鸳鸯蝴蝶派貌合而神离。如何解释这种现象呢？这既有历史原因，也有个人原因。

刘半农从事小说创作，远在民国初年。当时，资产阶级领导的辛亥革命虽然在表面上取得了胜利，但由于它的不彻

底性，很快就被帝国主义支持下的北洋军阀篡夺了革命的胜利果实。旧中国，越发陷入了半封建半殖民地的苦难深渊。这时，自鸦片战争之后出现的沉滞、猥劣的社会状态，更加呈现出沉浮泛起的衰颓局面，这也就给从清末开始出现的“鸳蝴派”小说火上加油，使之发展成一股十分可怕的狂焰。据统计，仅上海一地，³当时出版的“鸳蝴派”杂志就猛增到三十种以上，各种黄色小报也充斥街头，成了“五四”新文学诞生之前旧文学的一段回光返照时期。在这众多的“鸳蝴派”刊物中，既有《上海滩》、《销魂语》、《好白相》、《消闲钟》、《游戏杂志》、《香艳小品》、《女子世界》、《黄花旬刊》之类的纯黄色刊物，也有《小说海》、《中华小说界》等比较注重社会意义和文学意味的杂志。例如，创刊于一九一四年元月的《中华小说界》，曾在“宗旨”上宣布：

本志处处必合改良社会、针砭风俗之旨，凡一切海盗诲淫之作，概不羼入……^[11]

严独鹤写给一九一四年五月创刊的《小说丛报》的“祝词”则是：

神州多故，风雨凄凉，狂澜谁挽，正论不扬，惟彼小说，亦谐亦庄，羽翼子史，感慨兴亡，寓言醒世，扫除秕糠……^[12]

创刊于一九一五年八月的《小说大观》在“例言”中也声称：

所载小说，均选择精严，宗旨纯正，有益于社会，有功于道德之作，无时下浮薄狂荡海盗导淫之风……^[13]当然，对于一个刊物来说，断定它的优劣并不能单依据其“宣言”或“宗旨”，而应当综合观察、分析它所发表的大量作品，但是，仅仅从这些“宣言”上，难道我们就不能发现一点他们

当时衡量作品的标准和指导思想的端倪吗？

再从那个时期“鸳蝴派”一些作家的创作动机来看，由于当时政治腐败、社会动乱、贫富悬殊、民不聊生，一些具有资产阶级改良主义思想的所谓忧国忧民之士痛心疾首，促使他们在无法改革政治、力挽狂澜的情况下，不得已而利用小说为利器，去抨击时政，针砭衰颓。

因此，“鸳蝴派”的一些刊物和作品，如果放到一定的历史范畴之内去加以考察，而不是采取一锅煮、一刀切的形而上学的观点和方法去加以褒贬，就不难发现它们是良莠不齐、千差万别的。刘半农正是在这样一种纷繁复杂的历史条件和社会背景之下，开始了他的著译活动，这是造成他和“鸳蝴派”貌合神离的历史因由。

从主观上讲，出身书香门第的刘半农，从孩提时代起便接受了旧文学的熏陶，“四岁时父亲教以识字，六岁入塾，虽在童年，已能作对咏诗。”^[14]从少年时代起，他又广泛接触各种野史、笔记，甚至对一些描写艳狐情鬼的杂书也不轻易放过。他后来回忆：

我在十五、六岁情窦初开的时候，看了它，心中明知狐鬼之可怕，却有一个怪想，以为照蒲留仙说，天下狐鬼多至不可胜纪，且都是凿凿有据的，为什么我家屋子里，不也走出几个仙狐艳鬼来，同我顽顽呢？^[15]正是这种“旧学深邃”的影响，才给他一生时起时伏的“才子气”，埋下了难以彻底铲除的根柢。鲁迅曾经回忆：

几乎有一年多，他没有消失掉从上海带来的才子必有“红袖添香夜读书”的艳福的思想，好不容易才给我们骂掉了。^[16]

试想，带着这种“才子气”步入十里洋场的刘半农，他在进行最初的文学活动时，怎能不投入到鸳鸯蝴蝶派的怀抱中去呢？

但是，刘半农早期思想的另一面，也是最重要的一面，却又是率直纯真的。到他独立生活的时候，家境的微寒，铸就了他读书人的一身所谓朗朗骨气，洁身自好，绝不随波逐流。早在一九一三年发表的实事小说《假发》中，他就对当时社会上的一些庸俗现象表示了强烈的不满：

那社（笔者注：指上海某新剧社）里头除了几个办事人之外，三教九流，无所不有，实在是个极芜杂的社会，初与他们相处，彼此便觉得扞格。^[17]而他在上海谋生的这一段时间内，还饱尝过人间的冷暖和辛酸：

到了冬天，两人（笔者注：指刘半农和刘天华）仅有
一件棉袍，一人穿了它出门，另一人只得在家躲在被窝
里取暖。^[18]

可以想象，沉浮于艰辛生活的旋涡之中，刘半农对于黑暗的社会、人间的不平，当然不能无动于衷，感慨系之，自然会产生出他那些诅咒旧社会黑暗、同情广大劳动人民的较好作品。除刘半农之外，象“鸳蝴派”作家恽铁樵的《工人小史》、周瘦鹃的《檐下》等作品，也具有一定的现实主义因素。这在当时，尽管力量薄弱，不足以和泛滥成灾的“鸳蝴”相抗争，但它毕竟也算黑暗文坛上的一丝光明。

刘半农虽然承认自己曾经是“红男绿女”派的小说家，但他对于“鸳蝴派”中的一些坏作品，也是持否定态度的。例如，他和朋友们议论到徐枕亚的小说《玉梨魂》时，就曾“大骂它太